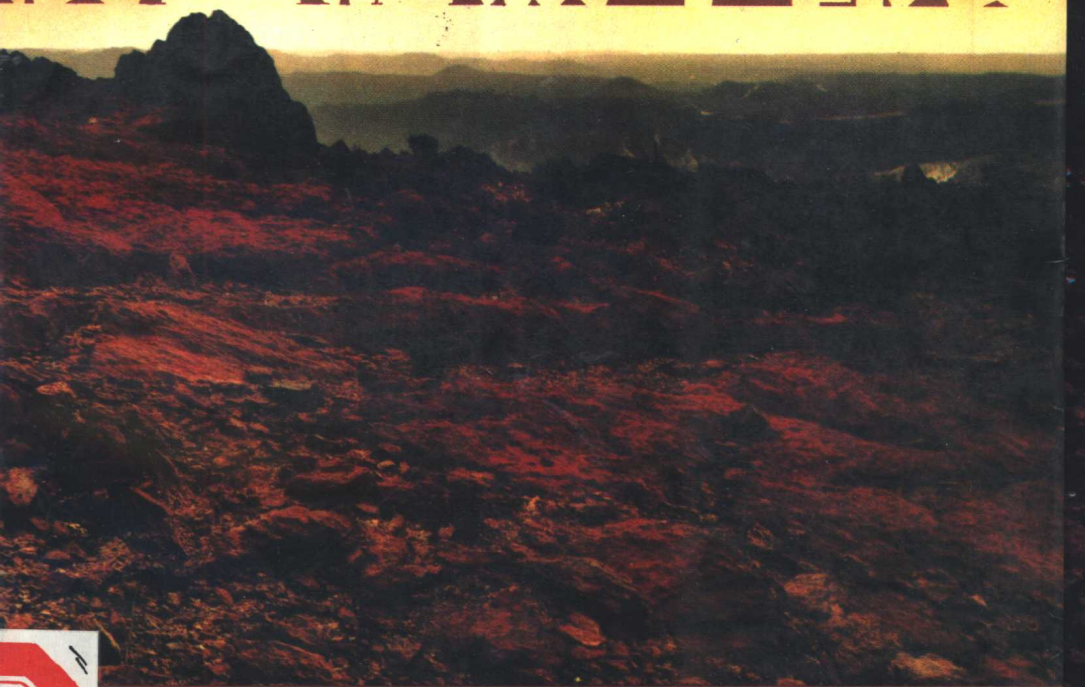


廣西壯族革命史

廣西壯族革命史



廣西壯族革命史

廣西民族出版社

封面设计

三九·九·九

<476/25.05C1917

广西壮族革命史

黄成授 著



广西民族出版社

(桂)新登字 02 字

广西壮族革命史

黄成授 著

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地质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10.75 印张 260 千字

1994 年 6 月第 1 版 199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册

ISBN 7—5363—2792—7/K·36 定价：8.80 元

序

壮族是我国统一多民族国家中的一个重要成员，是 55 个少数民族中人口最多的一个民族，95% 以上聚居在广西壮族自治区。

壮族是富于抗暴精神的、有光荣革命传统的民族。自唐宋以来，反抗封建统治和民族压迫的武装起义连绵不断。在唐代，黄乾曜、黄少卿等领导的西原州壮族人民，为冲破唐王朝设置的羁縻州、县、峒分治的牢笼，企求实现壮族统一而举行的武装起义，“合众二十万，辖地数千里”，几代人前仆后继，历时 80 年。在宋代，侬智高领导的壮、汉各族人民的武装起义，曾建立了“大南国”，5 万起义军，横扫两广，威震岭南。在明代，黄万皇、黄公好等领导的八寨壮族农民起义和韦银豹领导的古田壮族农民起义，均历时数十年，沉重打击了封建统治者。

到了近现代，由于帝国主义列强的侵略，中华各民族危机日益深重，壮族人民的革命斗争与汉族及其他各民族一样，进入了共同反帝反封建斗争的新时期，各族人民平等联合反帝反封建斗争乃是中国近现代史的主要内容，而中华民族也正是在长期的联合革命斗争中形成的。壮族人民在中国近现代史上写下的极其光辉的篇章，是中国革命斗争史的重要组成部分。这种各族人民团结互助，联合斗争，求得民族解放、民族平等和共同繁荣的革命传统，是我国各族人民极其宝贵的精神财富，应该深入研究，发扬光大。然而，解放后几十年来，我国我区学术界对各少数民族革命史的研究，却仍然是零星的、分散的，缺乏系统全面研究论述的专著。现在，由黄成授同志所著《广西壮族革命史》的出版，正好填补了这一空白。

《广西壮族革命史》运用马克思主义的民族观，系统地研究和分析了旧民主主义革命和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广西壮族社会诸方面的矛盾，总结了革命的经验教训，阐述了社会发展的规律。该书结构较严谨，史料翔实；史论结合，论从史出，论之有理；选材准确，文字简洁，详略适当，不愧为研究少数民族革命史的一项重要成果。

《广西壮族革命史》上限为 19 世纪 40 年代末的反清反帝斗争，下限至 1949 年广西解放。作者以充实生动的史实展现了壮族人民的革命精神、民族团结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这在民族问题成了国际性十分关注的问题，精神文明问题成了我国人民关心的热点的今天，该书对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和民族团结教育，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社会的进步和发展，不仅需要大大丰富人们对物质产品的需求，同时也需要大大丰富人们对精神产品的需求。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是相辅相成的。我希望史学界对广西的民族史、经济史、教育史、政党史等开展深入系统的研究，写出更多更好的论著，以适应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生活的需要。

张声震

1994 年 4 月

序

我国自古以来就是个多民族国家，各民族共同缔造了伟大祖国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特别是进入近现代后，各族人民在反帝反封建民族民主革命及解放战争中，都作了杰出贡献，结成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广西壮族革命史》即是这样一部讴歌壮族爱国志士和千百万儿女，在漫长的艰苦岁月和革命征途中，与兄弟民族团结奋进、英勇斗争的光辉史册。

壮族是我国 55 个少数民族中人口最多的一个民族，又是勤劳勇敢、富于革命精神的民族。其革命传统应该发扬光大，并需为全国人民所知晓。本书从记述 19 世纪 40 年代广西壮族人民反清反帝斗争拉开序幕始，经过太平天国革命、反清大起义、抗法斗争、会党大起义、同盟会领导下的武装起义和反对旧桂系斗争等旧民主主义革命；又经过中共领导下的大革命运动、左右江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游击战争、坚守左右江和征战各地的解放战争等新民主主义革命，直至 1949 年末广西壮族人民和各族人民一起，共同推翻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黑暗统治，建立人民政权为止，长达一百多年的战斗历程和辉煌业绩。

黄成授同志是一位勤于耕耘的中年壮族学者。他怀着赤子之心，几经寒暑，在广泛搜集资料、尊重客观史实的基础上，以蕴满激情的笔触，撰写了这部壮族人民可歌可泣的革命斗争史。书中充分展示了壮族人民不屈不挠、敢于及善于斗争的精神；壮族人民与汉族等其他民族和睦相处、团结战斗的感人场面；壮族人民不怕牺牲，坚决抵抗外来侵略者的铿锵铁骨；壮族人民在广西左右江土地革命战争中的光辉篇章；壮族人民在开展抗日游击战

争中的艰难征途；在毛泽东和中央军委领导下，十三位壮族将军跃马挥戈指战南北的勃勃英姿。总之，本书通过对各个革命时期壮族社会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方面矛盾和斗争的研究分析，总结革命的经验教训，阐述革命和社会发展的规律，以丰富的史料和生动朴实的语言，歌颂广西壮族儿女和各族人民爱国爱乡、反帝反封建、团结互助、共同战斗的革命光荣传统。不仅具有重要学术价值，而且对于向各族人民，尤其是青少年进行革命传统教育、民族团结和爱国主义教育，将会起到积极作用，是部难得的好教材及成功之作。

目前，无论是在广西，抑或全国，专门论述少数民族革命史的专著屈指可数。《广西壮族革命史》的出版，不仅加强了我国民族史和革命史研究中的薄弱环节，而且也必将会促进其它少数民族革命史研究及论著的问世。因此，喜阅之余，欣然命笔为序，以示祝贺。

杜荣坤

甲戌年初春于京城

目 录

张声震序	(1)
------------	-----

杜荣坤序	(3)
------------	-----

第一章 清廷的腐败统治和反清反帝斗争

.....	(1)
-------	-----

第一节 清朝前期的广西壮族社会	(1)
-----------------------	-----

一、清朝统一广西和统治广西的政策	(1)
------------------------	-----

二、清朝的“康乾盛世”与广西的土司制度	(4)
---------------------------	-----

三、清朝的腐败统治与广西壮族社会矛盾的激化	(7)
-----------------------------	-----

第二节 反清反帝斗争的兴起和发展	(10)
------------------------	------

一、反封建革命斗争的兴起	(10)
--------------------	------

二、参加太平天国革命战争	(15)
--------------------	------

三、掀起反清大起义	(30)
-----------------	------

第三节 抗法斗争和清末大起义	(42)
----------------------	------

一、黑旗军抗法与壮族人援越	(42)
---------------------	------

二、壮族人抗法与镇南关大捷	(45)
---------------------	------

三、中法战争对广西壮族社会的影响	(48)
------------------------	------

四、壮族人民组织的会党大起义	(52)
----------------------	------

第二章 参加同盟会领导的革命运动和

反对旧桂系的斗争	(58)
----------------	------

第一节 参加同盟会领导的民主主义革命	(58)
--------------------------	------

一、维新运动和民主思想对广西的影响	(58)
-------------------------	------

二、参加孙中山领导的武装起义	(62)
----------------------	------

三、响应武昌起义与广西独立	(68)
第二节 反对旧桂系的斗争	(78)
一、旧桂系统治的确立	(78)
二、旧桂系统治下的广西政治经济	(85)
三、孙中山反陆和旧桂系的覆灭	(91)
第三章 无产阶级领导下的工农运动	(98)
第一节 马列主义的传播和中共党组织的建立	(98)
一、新桂系统治的建立	(98)
二、五四运动在广西和马列主义的传播	(104)
三、中共党组织的建立和发展	(111)
第二节 工农革命运动的新发展	(113)
一、广西工人运动的兴起和发展	(113)
二、右江农民革命运动的高涨	(119)
三、左江农民革命运动的开展	(126)
四、新桂系军阀反共“清党”，革命转入低潮	(130)
第四章 左右江的土地革命战争	(135)
第一节 反击新桂系军阀的武装斗争和 革命形势的新发展	(135)
一、武装反抗新桂系军阀屠杀政策的斗争	(135)
二、中共广西党组织对俞、李的统战工作	(140)
三、革命形势的新发展	(143)
第二节 百色起义和右江革命根据地的创建	(145)
一、百色起义和右江苏维埃政府的成立	(145)
二、红七军的军事斗争和军事建设	(152)
三、右江革命根据地的土地革命和各项建设	(158)

第三节 龙州起义和左江革命根据地的建立	
.....	(165)
一、龙州起义和左江革命委员会的建立	(165)
二、左江壮族人民的反帝反封建革命斗争	(170)
三、新桂系军阀攻占龙州和左江革命根据地的丧失	
.....	(174)
第四节 左右江革命根据地军民的反“围剿”斗争	
.....	(179)
一、红七军北上会合中央红军	(179)
二、右江革命根据地军民的反“围剿”斗争	(182)
三、左江地区革命人民的反“围剿”斗争	(192)
第五章 抗日烽火燃八桂	(196)
第一节 新桂系统治中期的广西社会	(196)
一、《广西建设纲领》	(196)
二、广西经济状况	(199)
三、广西文化事业	(205)
第二节 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和抗日游击战争	
.....	(210)
一、中共对新桂系的统战工作和广西抗日救亡的发动	
.....	(210)
二、日军首次侵桂和桂南会战	(217)
三、日军二次侵桂和抗日游击战争	(224)
第六章 争取最后解放的斗争	(238)
第一节 反击国民党发动的内战	(238)
一、新桂系军阀发动反革命内战	(238)
二、农民的武装起义	(244)
三、城市爱国民主运动的开展	(255)

第二节 坚守左右江和转战大江南北	(258)
一、游击战火燃遍八桂壮乡	(258)
二、壮族将军征战神州大地	(280)
第三节 民主革命的伟大胜利	(295)
一、接管城市的斗争	(295)
二、白崇禧集团的覆灭和各市县的解放	(303)
三、各级人民政权的建立和民主革命胜利的基本经验	(318)
广西清朝以来市县沿革及解放时间表	(323)
后 记	(331)

第一章

清廷的腐败统治和反清反帝斗争

第一节 清朝前期的广西壮族社会

一、清朝统一广西和统治广西的政策

1646年（清顺治三年），清廷委恭顺王孔有德为平南大将军，率军南征湖广、两广。清军经10年征战，于1656年（顺治十三年）平定了南明政权，清朝正式建立了对广西的统治。1673年（康熙十二年），清平西王吴三桂于云南反叛。次年，清广西将军孙延龄、提督马雄、左江镇总兵郭义分别于桂林、柳州、南宁反清附吴，广西全省脱离了清朝的统治。1680年（康熙十九年），清军平定了吴三桂、孙延龄等的叛乱，广西全境又归统一。

清朝统一广西后，从经济上、政治上、文化上采取了一系列具体政策措施，安定社会，发展生产，加强统治，巩固清廷中央集权制。

在经济方面：第一，重视和发展农业生产。（1）奖励垦荒。对新垦荒田，中则以上水田不及1亩、旱田不及3亩，下则水田不及5亩、旱田不及10亩的，永免田赋。对有困难的垦荒者，有的借给耕牛和种子。（2）兴修水利。如兴安的灵渠陡河、临桂的相思埭、宣化（今南宁邕宁）的天瀑江、奉议（今田东田阳）的张

公沟和郁林州属的南流江等都广修水利，灌溉农田。(3) 减免钱粮。通过摊丁入亩，减轻农民负担，提高农民生产的积极性。通过这些措施，不仅促进了桂东、桂北汉族地区的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也使壮族地区的思恩府、柳州府、南宁府、浔州府的农业生产发展了，而且边远壮族地区的泗城府（治凌云）、镇安府（治天保，今德保）、宁明州、东兰州等也大大开化。到乾隆年间，广西的粮食生产，已由康熙末年的“粤西之米，又资籍湖南”变为“自足有余，销运广东”。第二，调整政策，发展矿业。清初，即采取“听民开采，输税于官”的矿业政策，鼓励民间开矿。1743年（乾隆八年），清廷又规定除金、银矿外，其余俱听百姓于地方官给照开采，并调高铜矿收购价，扩大商卖部分，使广西矿业进一步发展。到嘉庆初年，广西有炼铁炉 47 座，铅矿 22 个，铜矿 17 个，锡矿 9 个，银铅矿 4 个，银矿 2 个，金矿、硃砂矿、雄黄矿、硝矿各 1 个。在这些厂矿中，矿工每月按官府规定数额领取工资，“无主仆名份”，已初步出现资本主义的雇佣关系。第三，重视商业、发展贸易。随着农业、矿业的发展，不仅梧州、桂林等城市商业繁荣，壮族聚居的百色、南宁、柳州、浔洲等城镇和部分州县，商业也有较快发展。到乾隆年间，粤东会馆市市可见，来自湖南、江西、福建的商人也不少。商业贸易的发展，改善了广西的财政收入。清初，广西的财政收入以地丁钱粮为主，以杂、盐、关三税为辅，财政常常支绌。到嘉庆、道光年间，广西财政收支基本平衡。如道光二十八年（1848 年），广西财政各项收入约为银 818035 两，各项支出共约 749108 两，略有盈余。

在政治方面：第一，划定行政区域，建立封建政权统治机构。从康熙初年到乾隆初年，清朝为加强对广西的控制，对广西行政区域不断进行调整。到 1742 年（乾隆七年）广西区域才固定下来。全省划分为 3 个道、11 个府、1 个直隶州，分别统辖各州、县、土州、土县、土长官司、土巡检司。各级行政机构设官施治，全省

自巡抚至县典史共设行政官 270 名，土官 44 名，建立起一整套封建政权统治机构，对广西壮、汉各族人民进行严酷的统治。第二，调整桂、云、贵、粤四省边界，加强对少数民族的统治。从雍正到乾隆年间，将广西红水河、南盘江以北的册亨一带，荔波县、南丹土州的总王和拉岂二村，罗城的现廷等七寨划归贵州省。将广西的陇仰寨划归云南省。将广西的上思、钦州的白鸡等三村及北仑等地划归广东。将贵州省的高椅、几马二寨划归广西省。第三，注重镇压职能，强化军事制度。满清贵族是以军事征服入主中原的，十分清楚军事镇压的职能。清朝统一广西后，将满、蒙军队撤离广西，建立汉军的绿营兵制。1651 年（顺治八年），设广西提督和左、右翼总兵官各 1 员，绿营兵 9 营。后来不断地调整、增加，到 1745 年（乾隆十年），一套镇压广西壮、汉各族人民的军事机构确立了：广西巡抚直辖抚标 2 营（驻桂林）广西提督驻柳州，有直属提标 5 营，辖 2 镇（左江、右江镇总兵）、7 协，全省共 46 营。武职官员自提督至外委共 500 名，马、步、守兵最多时为 24166 名。另外，设有土兵 13842 名，民壮 2146 名。形成了以绿营兵为主，以土兵、民壮地方武装为辅的军事体系。

在文化方面：为巩固和加强封建中央王朝的统治，满清贵族对知识分子采取了又拉又打的办法。一方面，采取科举等办法，对知识分子进行笼络，以培植清朝贵族的统治基础；另一方面，大兴文字狱，镇压和防范知识分子的反清思想。首先，清朝统一广西后，为巩固统治基础和笼络知识分子，恢复科举，开办学校，发展文化教育。从 1656 年（顺治十四年）至 1849 年（道光二十九年）广西共开乡试 80 科，取举人 3573 名。从 1657 年至 1850 年，广西共开 76 科会试，取中进士 308 名。乾隆中期，各类学校纷纷设立，文教发展日盛。到嘉庆初年，全省有府学 11 所，州学 18 所，县学 46 所，设文生学额 999 名，武生学额 925 名，廪生 1169 名，增生 1169 名。有书院 50 余间，义学 60 余间，还有社学和民间私

塾。其次，注意发展壮、瑶、苗等少数民族地区教育和科举。1663年（康熙二年），诏设泗城府学。后又两次诏令各土司子弟入附近的府、州、县学读书、考试。雍正年间，先后设太平土州州学、镇安府学、东兰州学、归顺州学，各州学均取文、武生各4名，各府学均取文、武生各12名（到乾隆初年增设廪生、增生各4名）。乾隆年间设西隆州学、西林县学。嘉庆初年，准西隆州学、龙胜厅学、罗城县学、怀远县学各增设苗民学额2名。与此同时，义学兴起。土田州知州岑宜栋自置学田，创化成书院及义学7所。兴安县有瑶壮义学4所，象州有瑶壮义学1所，还有瑶山义学1所。壮族子弟早在宋、明，就有通过科举踏入仕途的，如庆远府的韦昭、韦广，武缘的李壁。到清朝，壮族子弟参加乡试、童试的更多了，知识分子也增多了，还出现了如张鹏展、王维瀚等名人。但是，壮、瑶、苗等少数民族所受的民族压迫和民族歧视是很深的，文化的提高是极为有限的。例如，从1656年（顺治十四年）至1840年（道光二十年）广西乡试录取举人中，桂林府约占51%，而庆远、太平、思恩、泗城、镇安五府，合计尚不到8%。而那些土司地区就更惨了。再次，大兴文字狱，打击和压制知识分子的反清思想。康、雍、乾三朝，在全国大兴文字狱，残杀知识分子。1755年（乾隆二十年），广西督学胡中藻有“一把心肠论浊清”的诗句，乾隆帝批示：“加浊字于国号之上，是何肺腑”，胡中藻即被凌迟处死。仅乾隆一朝，类似这样的文字狱，有记载的竟达70多起。总之，诗词中一字一句被认为是讽刺当朝者，本人及其家属即被处刑。

二、清朝的“康乾盛世”与广西的土司制度

清朝开国之初，在康熙、雍正、乾隆三朝，是中国封建社会最后出现的鼎盛时期。康熙皇帝（1662—1722年在位）对内强化

国家的统一和安定，发展社会经济，重视农业生产，奖励垦荒，治理河道。对外维护国家主权，抵抗外来侵略，遏制了沙皇俄国和西方殖民者的侵略扩张。雍正皇帝（1722—1735年在位）继续维护统一和安定，为保证赋税收入，实行摊丁入地，为加强对边疆地区的控制和剥削，对西南少数民族地区实行“改土归流”。到乾隆皇帝（1736—1795年在位）中期，中原封建社会的经济、文化持续发展，国势昌盛一时。这100多年，史称“康乾盛世”。

而当时，广西的左江、右江、红水河流域的壮族社会依然停滞于腐朽的农奴土司制度。土司制度是中央王朝对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推行“以夷治夷”的政治制度。宋王朝在镇压侬智高起义后，在广西壮族地区全面推行土司（土官）制度。中央王朝分别授予壮族首领担任知州、权州、监州、知县、知峒等官职，并世代承袭，统治其民。在其统治区，既是政治上的最高统治者，掌握军政大权，是生杀自擅的土皇帝；又是最大的封建领主，占有其辖区内的一切土地、水源和山林，“尺寸土地，悉尽官基”。广大的壮族人民被束缚在土地上，备受地租、高利贷、苛捐杂税的盘剥和残酷的超经济强制，过着悲痛的农奴生活。到了明朝中叶，作为上层建筑的土司制度，它的腐朽性更日益明显，已经越来越不适应社会生产力的向前发展。到了清初的雍正年间，土司制度下广西壮族社会政治、经济、文化上的落后性与中原地区迅速发展的经济和文化形成了强烈的反差；土司制度下形成的地方割据性与清王朝的中央集权制的矛盾日趋尖锐；土司制度下土官专制统治的世袭性与广大农奴要求废除农奴制的矛盾更是不可调和了。“改土归流”，势在必行。

“改土归流”，即中央王朝自上而下以流官取代土官统治边疆少数民族地区的政治措施。早在明朝中叶，封建王朝就开始在田州、上思、忻城、养利等州县实行“改土归流”的尝试，但不是因徒有虚名就是复流为土。到清雍正四年（1726年），云贵总督鄂

尔泰奏请对西南夷改流^①。雍正帝采纳了鄂尔泰的建议，痛斥土官“罪恶多端，不可悉数”，厉行了“改土归流”政策。以犯罪废黜的办法，将镇安府（治今德保）、泗城府（治今凌云）、思明府（治今宁明）等三个土府和奉议、归顺、上石、恩城等四个土州改土归流。但是，腐朽的封建农奴制不甘心让位于封建地主制，进行着顽强的抵抗，使改流不断出现反复，进展极其缓慢。直到清道光帝后期，桂西、桂西北和桂西南仍有近一半的地区处于土司制度的野蛮统治之下。据清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魏源编写的《圣武记》卷7《附录》中说：“凡土司之未改流者，……广西土州二十有六，曰忠州、曰归德、曰果化、曰下雷……；土县四，曰罗阳、曰上林、曰罗白、曰忻城；长官司三，曰迁隆峒、曰永定、曰永顺。”^②到民国17年（1928年），“改土归流”才全部完成。

“改土归流”，是清朝时期广西壮族社会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的深刻变革：它摧毁了封建领主制，确立了封建地主制，改变了土地关系和人身依附关系，解放了生产力，促进了社会经济的发展进步；它废除了土官的封建专制统治，使农奴挣脱了镣铐，敢于蔑视土官的权势，去争取政治、经济、文化的权利；它消除了土官的封建割据，免除了土官的拥兵争斗所带来的灾难，使社会安定发展，人民安居乐业，使外地商人商品进入壮族地区，促进壮族地区商品经济的发展。

由于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发展的不平衡和改土归流的先后及其彻底性不同，在清朝前期，广西壮族地区的社会制度呈现出明显差别的两个层次：一是封建地主制占统治的地区。这主要包括地处邕江、郁江、柳江流域平原地区的武鸣、邕宁、横县、贵县、桂平、钦州、柳江、柳城、象州、宾阳等壮族聚居县。二是

① 魏源：《圣武记》卷7。

② 魏源：《圣武记》卷7《附录》。